

浙江廣廈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重大關聯交易報告書(摘要)

(上接 A12 版) 南京投資資產評估結果汇总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Asset Item, Original Value, Revised Value, Appraisal Value, Increase/Decrease, and Increase/Decrease Rate. Rows include Fixed Assets, Intangible Assets, etc.

2、关于评估增值原因的说明 南京投资评估后的股东权益价值为 92,285.70 元,评估价值和调整后账面净资产 8,003.50 元相比增加 84,282.20 元,增值率为 1063.07%,主要原因是存货—开发成本(土地)评估增值较账面值的账面价值增值 84,228.13 万元,增值原因如下:

(一)南京投资取得土地面积较原 南京投资于 2002 年招标取得邓府巷项目的土地,账面价值 47,415 万元,土地面积 46355 平方米,该项目土地评估增值率为 179%。 以南商投资邓府巷项目土地评估过程为例,评估师选取了当地同一土地供应区内的类似开发情况的近期成交的三家土地交易实例,其成交价格分别为 30,480 元/平方米(位于白下区铁管巷,交易日期 2005 年 9 月 10 日)、26,799 元/平方米(位于白下区铁管巷,交易日期 2005 年 9 月 10 日)和 18,890 元/平方米(位于广西路,净地,交易日期 2003 年 12 月 9 日),评估师经过交易实例与待估对象的比较分析,对成交价格、交易时间、土地区位、开发程度、土地性质等因素进行修正后,得出该宗土地现行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28,946.63 元/平方米水平,该评估结果反映了该宗土地在目前当地市场上的一股价格水平。(二)南京投资最新成立的项目公司,处于项目开发前期,没有历史积累,只有费用的发生,相应的增值率达 93.15%,净资产为 8003 万元,实收资本 12000 万元,净资产远低于实收资本(其净资产不能如实反映公司真实的价值)。

Table with 7 columns: Project Name, Appraisal Price, Land Price, Appraisal Rate, Total Asset Value, Appraisal Value, Appraisal Rate, Land Value Proportion of Total Value. Rows include 邓府巷项目, 一拖和二拖项目, etc.

本次交易中,南京投资 35%的股权将变更为为其评估后净资产的 90%,即 290,699,944.81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南京投资 100%股权。(五)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上市公司董事会认为:浙江东方评估事务所接受我公司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独立的准则进行评估工作,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方法选用恰当,选用的参数数据可靠,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全,评估报告前提合理,评估方法适当,评估价值公允、合理。

二、本次收购资产的投资收益分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的拟标资产为广厦控股持有的通和置业 100%的股权和南京投资 35%的股权。(一)通和置业 100%股权 通和置业目前主要有二个房地产开发项目,即“通和一麓”公寓项目和,子公司杭州通和开发的“都市枫林”项目和子公司东方文化园开发的“南岸花城”项目。上述三个项目均位于杭州市。

“通和一麓公寓”项目 ●销售计划 “通和一麓公寓”项目楼盘占地面积共 252.9330 万平方米,累计可销售面积为 391,147.63 平方米,于 2011 年全部销售完毕,销售收入至 2011 年全部实现。 ●销售利润测算 预计“通和一麓公寓”项目在 2007 年开始盈利,2008-2009 年是盈利的高峰期,2010 年和 2011 年进入尾盘销售阶段,累计可实现利润 43,723.06 万元。(二)“南岸花城”项目 ●销售计划 根据计划,该项目分 14 个组团开发,其中 A 组团、B 组团、C 组团、F 组团、J 组团和一期完工, D 组团和 G 组团枫林苑已基本完工, E 组团、G 组团丹苑苑及二期会所主体工程, K 组团和 L 组团未开工。整个项目计划于 2008 年底全部完工交付使用,于 2009 年底全部销售完毕。

●销售利润测算 预计“南岸花城”项目在 2007 年开始盈利,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是盈利的高峰期,累计可实现利润 36,175.86 万元。(三)“都市枫林”项目 ●销售计划 “都市枫林”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 188,058 平方米(未计地下室面积及 2.2 架空层面积),分期开发,目前工程建设已完成竣工验收,正准备小区的竣工验收。小区内共有 4 幢多层,20 幢小高层、2 幢高层,实际可销售面积 183,943.60 平方米,其中住宅 170,267.20 平方米,商铺 13,676.40 平方米,小区公建面积约 4,745 平方米。于 2005 年 6 月 31 日,住宅已销售 159,216.06 平方米,占住宅可销售面积的 93.51%,商铺已销售 4,514.77 平方米,占商铺可销售面积的 33.01%,预计本年度内均能售罄。收入测算过程中,对已售房产,按合同价测算收入,对未售房产,评估人员对项目周边类似房产进行市场调查,并结合本项目近期销售价格进行比较分析。

●销售利润测算 预计“都市枫林”项目的收入预计在 2007 年可以全部实现,绝大部分利润也在 2007 年实现,累计可实现利润 33,433 万元,有效弥补了浙江广厦利润的“真空期”,对于浙江广厦摆脱目前的困境至关重要。

三、本次收购资产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1、交易标的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公司进行评估 上市公司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评估公司对本次拟收购的资产通和置业 100%股权及南京投资 35%股权进行评估。通和置业以 2006 年 8 月 31 日的评估净值 107,438.56 万元为交易价格,南京投资以 2006 年 8 月 31 日的评估净值 32,299.99 万元的 90%为交易价格。 本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通和置业和南京投资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进行验证,其中对企业主要资产——在开发土地市场价值的评估,则根据国家规定的土地评估标准和本次评估土地的具体情况,分别采用假设开发法和市场法。为了对通和置业主要项目通和(麓)公寓项目和,控股子公司杭州通和的主要项目“都市枫林”项目、控股子公司东方文化园的主要项目“通和南岸花城”项目和南京投资主要储备土地“广厦—邓府巷”项目和“湖畔桂竹亭改造”项目进行验证,在对评估对象实地调研,参照周边土地成交价格 and 周边楼盘项目成交价格和市场行情进行测算和对比,根据证券和收益法的有关数据验证,深两步 46 家上市公司房地产公司的统计资料,采用了 10%的概率对各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未来收益进行折现的基础上,考虑浙江广厦合理的投资收益,因此,本财务顾问认为资产评估结果的客观、公允地反映了评估标的的市场价值。鉴于通和置业主要房产项目均已开工建设,并开始了销售,本项目均已售罄,投资不确定性较小,因此采用资产评估价值的 100%作为交易价格。南京投资主要房产项目尚处于开发期,未进行了销售,相对通和置业收益不确定性略大,因此以南京投资 35%股权资产评估价值的 90%作为交易价格,体现了本次拟收购资产定价的谨慎性。

Table with 4 columns: Basic Data (万元), Revenue (万元), Variance (%). Rows include 通和置业, 其中:杭州通和, 东方文化园, 南京投资.

注:收益法下采用的折现率为 10%。 3、未来非净利润提高了交易标的的价值,大量预收帐款保证了净利润实现的可行性 根据测算,通和置业及其子公司开发的项目,南京投资开发的项目未来可实现的销售收入及净利润见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Revenue (万元), Profit (万元), Revenue Rate, Profit Rate. Rows include 麓公寓, 都市枫林, 南岸花城, 南京投资, 合计.

可见,“麓公寓”,“都市枫林”,“南岸花城”,“邓府巷”项目结束后,可实现销售收入 925.58 亿元,净利润 20.89 亿元,丰厚的净利润提升了交易标的价值。同时,“麓公寓”,“都市枫林”,“南岸花城”项目已经开工建设,“邓府巷”项目将于 2007 年底开始预售,预售情况见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Revenue, Operating Revenue, Net Profit. Rows include 麓公寓, 都市枫林, 南岸花城, 合计.

目前项目的楼款达 21.02 亿元,可产生净利润近 4.6 亿元。良好的销售情况,大量预收帐款保证了净利润实现的可行性。 根据房地产行业上市公司 2006 年度数据,2006 年房地产开发行业销售收入在 10 亿元以上的上市公司平均销售净利润率(扣除非线性收益后)为 11.81%,房地产开发行业上市公司平均销售净利润率为 10.26%。通和置业及其子公司开发的项目预测销售净利润率分别为都市枫林 26.95%、南岸花城 17.67%、麓公寓 15.59%、南京投资“邓府巷”项目的预测销售净利润率为 30.20%。所以,通和置业及南京投资的项目销售净利润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从而进一步说明本次资产定价公平、合理。(二)本次新增股票发行价格的合理性

1、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本次新股发行将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发行价格为截至 200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九次会议前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的平均值 4.06 元,这充分反映了市场定价的原则,有利于保护公司现有股东的利益。

(一)发行市盈率测算 拟收购资产 2007 年预计收益为: (1)通和置业 37,565.07 万元; (2)南京投资-7,667.52 万元,35%股权对应净资产值约为-2,683.63 万元; (3)两资产 2007 年预计收益合计 34,897.55 万元,35%股权对应净资产值约为-2,683.63 万元。 2007 年预计收益-37,565.07+(-2,683.63)=-34,881.44 万元。 2007 年预计每股收益(摊薄)=34,881.44 万元÷33,705 万股=1.03 元 发行市盈率(摊薄)=发行价格÷每股收益=4.06元÷1.03元=3.91 倍 2、发行市净率测算 (1)以账面净资产测算 拟收购资产 2006 年 8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的历史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①通和置业 17,827.57 万元; ②南京投资 8,003.5 万元,35%股权对应净资产值约为 2,801.225 万元; ③两资产合计 20,628.76 万元。 每股净资产(摊薄)=20,628.596 万元÷33,705 万股=0.61 元/股 发行市净率(账面价值,摊薄)=发行价格÷每股净资产=4.06 元÷0.61 元/股=6.62 倍

(二)以评估净资产值测算 拟收购资产 2006 年 8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净值为: ①和置业(包括杭州通和 90%股权)104,568.67 万元,基于通和置业在 2006 年 10 月收购了杭州通和其余 10%的股权,其评估值相应增加 107,438.56 万元; ②南京投资 92,285.70 万元,35%股权对应净资产值约为 32,299.996 万元,以此评估净值的 90%,即 29,069.90 万元,作为本次收购该项股权的价格; ③两项资产合计 136,508.55 万元。 每股净资产(摊薄)=136,508.55 万元÷33,705 万股=4.05 元/股 发行市净率(评估净值,摊薄)=发行价格÷每股净资产=4.06 元÷4.05 元/股=1.0 倍 (四)发行完成后市盈率及市净率测算 1、发行完成后市盈率 发行完成后,浙江广厦 2007 年预计每股收益 0.22 元,若市价保持不变,则浙江广厦模拟市盈率为 21.36 倍: 市盈率=股价÷每股收益=4.70 元÷0.22 元=21.36 倍 2、发行完成后市净率 2006 年末净资产=2005 年末净资产+2006 年度净利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141,838.92-30,036.00+136,508.55 =248,311.47 万元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总股本=248,311.47÷82,068.35=3.03 元 市净率=停牌前收盘价÷每股净资产=4.70 元÷3.03 元=1.56 倍 (二)2007 年市净率测算 2007 年末净资产=2006 年末净资产+2007 年度净利润 =248,311.47+118,765.27 =367,076.74 万元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总股本=367,076.74÷82,068.35=4.48 元 市净率=停牌前收盘价÷每股净资产=4.70 元÷4.48 元=1.05 倍 (五)发行完成后市值测算 发行完成后,浙江广厦总市值及本次发行股份对应市值分别为: 总市值=停牌前收盘价×总股本=4.70×82,068.35=385,721.24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对应市值=停牌前收盘价×本次发行股份数量 =4.70×33,705 =158,413.50 万元

(六)模拟市值测算 假设浙江广厦本次拟收购资产是一家独立运作的上市公司,则该公司: 总股本=通和置业注册资本×股权比例+南京投资注册资本×股权比例 =30000×100%+12000×35% =34200 万元 每股净资产(评估净值,摊薄)=136,508.55 万元÷34,200 万股=4.00 元/股 2007 年预计净利润=通和置业预计净利润×股权比例+南京投资预计净利润×股权比例 =37,565.07+(7,667.52)×35% =34,897.55 万元 每股收益=2007 年预计净利润÷总股本=34,897.55÷34200=1.02 元 2007 年末净资产=2006 年末净资产+2007 年度净利润 =136,508.55 万元+34,881.44 万元=171,389.99 元 每股净资产(评估净值,摊薄)=171,389.99 元÷34,200 万股=5.018 元/股 不同市盈率下的股票价格及市值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PE Ratio, Share Price (元/股), Market Value (万元). Rows include 10, 15, 20, 25, 30, 35, 40, 45, 50.

Table with 3 columns: PE Ratio, Share Price (元/股), Market Value (万元). Rows include 市净率 5, 10, 15, 20, 25, 30, 35, 40, 45, 50.

Table with 3 columns: PE Ratio, Share Price (元/股), Market Value (万元). Rows include 10, 15, 20, 25, 30.

通过上述测算及房地产行业上市公司统计数据,本次发行完成后,浙江广厦市盈率和市净率在行业上市公司合理区间,从而说明本次发行定价合理性;从模拟市值测算可见,本次拟收购资产定价合理。

第七节 新会计制度对盈利预测的影响

1、根据财政部财会[2006]3 号文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本公司 2007 年将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因实施新《企业会计准则》而对公司 2006、2006 年会计报表追溯调整将对 2006 年实际发生数、2006 年度产生如下影响(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Revised 2006 Actual, 2006 Actual, Difference, Revised 2006 Annual Number, 2006 Annual Number, Difference. Rows include 母公司投资收益, 母公司净利润, 合并投资收益, etc.

2、2007 年度预测数根据现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将对 2007 年度预测数产生如下影响(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Revised 2007 Actual, 2007 Actual, Difference, Revised 2007 Annual Number, 2007 Annual Number, Difference. Rows include 母公司投资收益, 母公司净利润, 合并投资收益, etc.

浙江广厦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06 年 12 月 15 日)决议 浙江广厦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06 年 12 月 15 日)决议 浙江广厦独立董事就本次购买及关联交易所出具的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广厦与广厦控股签订的《定向增发资产收购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浙江广厦独立董事就本次购买及关联交易所出具的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东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通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浙东评报字[2006]第 141 号) 浙江东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通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浙东评报字[2006]第 142 号) 浙江东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东方文化园景观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浙东评报字[2006]第 143 号) 浙江东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厦(南京)房地产投资实业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浙东评报字[2006]第 146 号) 浙江东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通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03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8 月 31 日)》(东方中汇会字[2006]2349 号) 浙江东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通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东方中汇会字[2006]2350 号)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厦(南京)房地产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浙天会审[2006]第 1718 号)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TCYJS20061174 号)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置重大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置重大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置重大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浙江东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东方文化园景观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浙东评报字[2006]第 143 号) 浙江东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厦(南京)房地产投资实业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浙东评报字[2006]第 146 号) 浙江东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通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03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8 月 31 日)》(东方中汇会字[2006]2349 号) 浙江东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通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东方中汇会字[2006]2350 号)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厦(南京)房地产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浙天会审[2006]第 1718 号)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TCYJS20061174 号)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置重大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置重大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置重大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法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持续披露承诺函 查询方式 4、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杭州市上江路 166 号 电话:0571-87699889-1212 传:0571-85125356 联系人:张霞 2、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中化大厦 610 室 电话:010-68567378 传:010-68567378 联系人:张利 3、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4、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日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简称:S 北海港 股票代码:000582 编号:2006200 北海市北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有关文件的精神,为了保持市场稳定发展,保护投资者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北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七非流通股股东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动议,并委托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事宜。 目前,公司董事会已就股权分置改革,以股抵债等组合运作方案的技术可行性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时间安排,征求了深圳证券交易的意见。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商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公司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停牌。 2、公司将近期披露股权分置改革,以股抵债和股权转让等相关文件,并在适当时候发出相关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北海市北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15 日

股票简称:桐君阁 股票代码:000591 公告编号:2006-43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和商务部联合颁布的《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操作指引》等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重庆太本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1,572,811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65.15%,占本公司非流通股总数的 100%)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的动议,并委托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事宜。 本公司董事会经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就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停牌。 二、公司将近期披露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 光电 公告编号:2006-052 麦科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持股 75%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动议,公司董事会所委托的保荐机构就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技术可行性和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时间安排,正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沟通。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公司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继续停牌; 2、公司将近期披露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麦科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003 股票简称:S 东北高 编号:临 2006-014 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商定,现就股权分置改革(以下简称“股改”)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公司 A 股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停牌;公司于近期发布股东大会通知,并披露《股改说明书》及相关文件;公司如未能在两周内披露《股改说明书》及相关文件,公司将发布公告取消本次股改动议,并于公告次日交易日起复牌。 特此公告。 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绵阳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06-035 绵阳高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拟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根据相关规定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1、公司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停牌; 2、公司拟在近期披露《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及相关文件并发出相关股东大会通知; 3、若公司未能在 2006 年 12 月 29 日披露《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及相关文件,公司将取消本次股改动议,并于下一交易日复牌。 特此公告。 绵阳高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 12 月 18 日

证券简称:S*ST 丹江 证券代码:600173 编号:临 2006-29 黑龙江省牡丹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控股股东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的动议,公司董事会经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公司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继续停牌; 2、公司将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前披露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文件,如不能如期披露,公司将刊登公告取消本次股改动议,公司股票将于下一个交易日复牌。 特此公告。 黑龙江省牡丹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72 900943 证券简称:S 开开 编号:临 2006-024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4】3 号)、中国证监会、国资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遵循股权分置改革的操作程序,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动议,并符合股权分置改革进行国有股权转让、整体资产重组,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商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公司 A、B 股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停牌。 2、公司将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公告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和国有股转让、整体资产重组方案。 特此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 12 月 18 日

股票名称: *ST 天海 *ST 天海 B 股票代码:600751 900938 编号:临 2006-025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天津市天海集团有限公司等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下称:股改)动议。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商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公司 A 股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停牌;B 股股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停牌一小时; 2、公司将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前发出关于股改相关股东大会的通知,并披露股改相关文件。 如不能如期披露,公司将在 2006 年 12 月 29 日公告取消本次股改动议,下一交易日复牌。 以上,特此公告。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S 华源发 编号:临 2006-035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与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做好股权分置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国资委、财政部、人民银行、商务部五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共同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动议。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商定,公司股票自 2006 年 12 月 18 日起开始停牌。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S 吉生化 公告编号:临 2006-019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拟结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目前重组方案尚处于论证与准备报批阶段。本公司股票自 2006 年 12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直至公司股改及重组方案公开披露后再复牌。 特此公告。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赛马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06-022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提示性公告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在 2006 年 12 月 13 日、14 日和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提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 12 月 15 日